

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渝府办〔2022〕2号

重庆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印发重庆市创建“设计之都” 行动方案的通知

有关区县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部门，有关单位：

《重庆市创建“设计之都”行动方案》已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认真贯彻执行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重庆市创建“设计之都”行动方案

为推动工业设计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促进工业设计与乡村振兴、城市更新、文化艺术、美好生活等深度融合，加快建设国家工业设计特色类示范城市，创建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创意城市网络“设计之都”（以下简称“设计之都”），特制定本行动方案。

一、总体要求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重庆提出的营造良好政治生态，坚持“两点”定位、“两地”“两高”目标、发挥“三个作用”和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等重要指示要求，立足新发展阶段，完整、准确、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，积极融入和服务新发展格局，紧紧围绕工业设计赋能制造业高质量发展，以提高设计创新能力为主线，对标“设计之都”创建标准，实施工业设计主体、人才、活动、载体、生态建设五大行动，大力优化工业设计发展环境，加强产业载体和产业生态建设，着力推动工业设计与相关产业深度融合，培育形成以工业设计为核心的全链条设计产业集群，推动工业设计成为先进制造业、现代服务业“两业融合”的重要联通基础。

二、行动目标

以国家工业设计特色类示范城市建设为基础，力争到 2025

年，成功创建“设计之都”。

(一) 创新能力显著提升。到 2025 年，建成 5 家以上市级工业设计研究院，择优培育 1 家有特色方向的国家工业设计研究院，建成 15 家以上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、250 家以上市级工业设计中心。

(二) 集聚水平明显提升。产业空间布局不断优化，行业力量和资源整合充分。到 2025 年，建成重庆设计公园、重庆工业设计产业城、重庆工业设计总部基地等设计园区，聚集工业设计相关机构和企业 500 家以上，设计服务收入突破 100 亿元。

(三) 人才素质全面提升。到 2025 年，推动重庆大学、四川美术学院等大中专院校建成一批一流设计学院，设计人才职称评价影响力持续扩大、职业化水平持续提高，培养和引进具有国际影响力的设计大师 5 名，培养 1000 名以上优秀工业设计师，具有工业设计专业职称人员超过 500 人。

(四) 国际化水平加快提升。每年举办行业活动 5 场以上，国际交流与合作不断加强。国际知名机构落户重庆数量增加 5 家以上，重庆企业积极开拓国际业务，面向“一带一路”沿线国家和地区等设计服务外包市场布局和出口持续扩大，“重庆好设计”国内外持续推广。

三、重点任务

(一) 市场主体壮大行动。鼓励和引导企业重视设计创新，新培育认定一批国家级和市级工业设计中心。完善工业设计研究

院布局，围绕优势和支柱产业鼓励各类机构联合组建市场化运作的研究院，从中择优创建国家工业设计研究院。加快专业设计企业培育，引进一批带动力强、影响力大的国内外知名工业设计企业，引导有条件的龙头企业分离研发设计机构，成立独立运营的设计企业，鼓励在岸工业设计企业参与国际化竞争，开展离岸服务外包业务。支持设计工作室等各类小微企业发展，培育一批特色明显、服务优质的工业设计企业，创建国内领先的工业设计服务品牌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；责任单位：市科技局、市商务委）

（二）专业人才引育行动。强化人才支撑，完善人才引育体系，深入开展工业设计专业职称评价工作，创新工业设计人才成长激励机制，支持将工业设计人才纳入高层次人才培养和选拔范围，同等享受各级人才政策待遇。加大高端设计人才引进力度，鼓励国内外设计人才来渝就业或设立设计机构。加强设计学科建设，支持市内高等院校结合“新工科”“新文科”建设，推广 CDIO（构思、设计、实现和运作）工程教育模式，深化产教融合、校企合作，构建工业设计现代职业教育体系，鼓励中小学开展设计思维和创新意识启蒙教育。支持国家级和市级工业设计中心、研究院以及各类设计园区（平台）建设制造业工业设计实训基地。充分发挥重庆市制造业人才服务中心、职业技能公共实训中心等作用，开展形式多样的工业设计人才培育，着力培养一批具有创新视野的复合型工业设计人才。（牵头单位：市人力社保局；责任

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、市教委）

（三）品牌活动塑造行动。发挥活动品牌效应，打造高层次交流平台，办好山顶设计奖、智博杯工业设计大赛、工业设计创新成果展、中国制造业设计大会、川渝工业设计节等系列活动，形成“一奖、一赛、一展、一会、一节”活动品牌。加强工业设计领域对外合作，积极推进与欧美、日韩、“一带一路”沿线等国家和地区，以及长江经济带、粤港澳大湾区、成渝等区域的交流与合作，鼓励企业和设计师积极参加国内外知名工业设计奖项、展会等活动，不断提升重庆工业设计影响力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；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商务委，两江新区管委会，有关区县政府）

（四）载体平台培育行动。优化空间布局，引导工业设计集聚发展，形成以两江新区悦来片区为核心承载地，沙坪坝区、渝中区、巴南区等多个区县为支撑的“1+N”产业协同发展布局。重点支持重庆设计公园、重庆工业设计产业城、重庆工业设计总部基地等集聚区项目，打造一批工业设计生态家园。加强和完善检验检测、3D打印、数字化设计等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，发挥猪八戒、忽米网、洛客等互联网平台优势，大力发展众创设计、众包设计、用户参与设计、云设计、网络协同设计等新型模式，促进设计资源开放共享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；责任单位：市发展改革委、市规划自然资源局，两江新区管委会，有关区县政府）

(五)设计生态构建行动。构建“工业设计+”生态，推动工业设计与乡村振兴、城市更新、文化艺术、工业遗产活化利用等紧密结合，建设一批“工业设计+”试点示范项目。提升工业设计服务能力，发展全生命周期设计，推动工业设计服务从产品设计拓展到系统设计、服务设计、绿色设计等领域，延伸设计服务链条，提升工业设计全价值链和全产业链服务能力。深化工业设计与智能制造、互联网、大数据、人工智能技术的融合，推动新技术、新材料、新工艺的创新应用，培育设计创新发展新动能。

(牵头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；责任单位：市规划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城乡建委、市农业农村委、市商务委、市文化旅游委、市大数据发展局)

四、保障措施

(一)加强组织领导。加大统筹协调力度，建立健全由市领导牵头，市经济信息委具体负责，市级有关部门、有关区县政府参加的协调配合工作机制，定期召开创建工作会，研究部署重大工作事项。各有关单位要按照职责分工，各司其职，密切配合，保证各项工作任务、措施落到实处。

(二)强化政策引导。出台专项政策措施，加大扶持和引导力度，聚焦“设计之都”创建工作的重点领域、环节和项目，市级财政每年安排资金予以支持，鼓励区县出台相应配套政策，形成市、区县联动支持机制。依托相关国有公司或平台，推动“设计之都”市场化项目运作。鼓励金融机构支持工业设计产业发展，

增加适合工业设计企业的融资品种，拓展贷款抵（质）押物的范围，开展无形资产质押和收益权抵（质）押贷款等业务，引导和支持社会资本进入工业设计创业投资领域，支持符合条件的设计企业上市融资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、市财政局；责任单位：市国资委、市金融监管局）

（三）完善统计评价。研究建立工业设计统计调查制度，明确工业设计产业统计分类，完善统计调查方法和指标体系，将工业设计纳入国民经济统计指标。开展工业设计产业发展的监测、分析和评估，建立市场主体动态信息数据库，并加强分析研究，完善跟踪监测和评价考核机制。（牵头单位：市统计局；责任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）

（四）加强宣传推广。充分利用各类媒体传播工业设计价值，加大对优秀设计师、企业以及典型案例的表彰和推广力度，弘扬工业设计创新文化，提高公众对工业设计的认知度，推动全社会关注和支持工业设计发展，引导广大企业重视、应用工业设计，为创建“设计之都”营造良好氛围。（牵头单位：市委宣传部；责任单位：市经济信息委）

抄送：市委办公厅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厅，市政协办公厅，市监委，
市高法院，市检察院，重庆警备区。

